

申請書撰寫說明

申請書架構

壹、非都市土地許可使用申請書..... 01

貳、使用計畫書

一、環境現況使用說明	03
(一)基地位置	03
(二)土地使用面積及權屬	03
(三)環境敏感地區查詢	05
(四)聯外道路	07
(五)基地內土地使用現況及設施說明	08
(六)基地周邊現況說明	08
二、使用區	09
三、露營相關設施區使用規劃說明	10
(一)管理室	10
(二)衛生設施	10
(三)營位設施	10
(四)環境保護措施	11
四、設置時程規劃	13
五、土地使用配置圖	13

附件

附件一、土地登記謄本及地籍圖謄本	附-1
附件二、環境敏感地區單一窗口查詢結果通知書	附-11
附件三、審查階段需檢視之其他環境敏感區項目查詢結果 ...	附-19
附件四、山坡地查詢結果文件	附-21

► 依據「露營場管理要點附件三」規定辦理

附件三 非都市土地許可使用申請書

受文機關：

申請事項：本人為在下列土地設置露營相關設施，爰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六條、第六條之一及有關規定提出申請，請惠予辦理。

土地標示					使用分區及編定類別		土地使用現況		許可使用細目面積		使用材料構造及耐用年限	土地所有權人	備註
鄉(鎮、市、區)	地段	小段	地號	面積(公頃)	使用分區	編定類別	本基地	鄰接土地	細目名稱	面積(公頃)			

一、使用細目之申請以符合「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六條及其有關規定為限。

二、本申請書應填寫一式三份，向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申請，並檢附下列文件各三份：

- ☐ 1、使用計畫書(包含土地使用配置圖及位置示意圖)。
 - (1) 環境現況使用說明
 - (2) 使用區(維持農牧或林業使用區、露營相關設施區)
 - (3) 露營相關設施區使用規劃說明(設施、面積及高度等)
 - (4) 設置時程規劃(包括設施設置完成、申請登記預估時程)
 - (5) 土地使用配置圖(含聯絡道路交通動線；營位設施、衛生設施、管理室位置；比例尺依各案自定)
- ☐ 2、最近三個月內核發之土地登記謄本及地籍圖謄本。但得以電腦完成查詢者，免附。
- ☐ 3、申請許可使用同意書。
 - (1) 申請人為土地所有權人時，免附。
 - (2) 土地為共有者，應符合土地法第三十四條之一規定。
- ☐ 4、環境敏感地區單一窗口查詢結果通知書。(第一級環境敏感地區及依農牧用地、林業用地容許使用項目「露營相關設施」之附帶條件涉及環境敏感地區規定辦理)
- ☐ 5、位農牧用地之露營場面積應小於一公頃；僅許可設置營位、衛生設施及管理室等設施，其面積合計不得超過露營場面積百分之十，並以六百六十平方公尺為限；其中衛生設施及管理室之面積合計不得超過許可使用細目面積之百分之三十，且管理室符合本要點附件五限制，其餘部分應維持現況合法使用。
- ☐ 6、位林業用地之露營場面積應小於一公頃；僅許可設置營位及衛生設施等設施，其面積合計不得超過露營場面積百分之十，並以六百六十平方公尺為限；其中衛生設施面積合計不得超過許可使用細目面積之百分之十，其餘部分應維持現況合法使用。
- ☐ 7、如位於露營場管理要點第七點第一項第二款以外之第一級環境敏感地區，應徵得各該主管機關意見之文件。

申請書撰寫說明 一、土地許可申請書

壹、非都市土地許可使用申請書

受文機關：○○縣政府

申請事項：本人為在下列土地設置露營相關設施，爰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六條、第六條之一及有關規定提出申請，請惠予辦理。

土地標示					使用分區及編定類別		土地現況		許可細目及面積		使用材料構造及年限	土地所有權人	備註
鄉(鎮、市區)	地段	小段	地號	面積(公頃)	使用分區	編定類別	本筆土地	鄰接土地	細目名稱	面積(公頃)			
南投市	○○○段	○○○小段	342	2144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旱田	果園				○○○	
南投市	○○○段	○○○小段	349	990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果園	鄰接道路				○○○	
南投市	○○○段	○○○小段	350	1680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旱田	果園				○○○	
南投市	○○○段	○○○小段	351	2995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果園	果園	管理室、衛生設施、營位設施	0.0655		○○○	

※標示露營設施需配置於哪些地號內

一、使用細目之申請以符合「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六條及其有關規定為限。
二、本申請書應填寫一式三份，向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申請，並檢附下列文件各三份：

- 1、使用計畫書(包含土地使用配置圖及位置示意圖)。
 - (1) 環境現況使用說明
 - (2) 使用區(維持農牧或林業使用區、露營相關設施區)
 - (3) 露營相關設施區使用規劃說明(設施、面積及高度等)
 - (4) 設置時程規劃(包括設施設置完成、申請登記預估時程)
 - (5) 土地使用配置圖(含聯絡道路交通動線;營位設施、衛生設施、管理室位置;比例尺依各案自定)
- 2、最近三個月內核發之土地登記謄本及地籍圖謄本。但得以電腦完成查詢者，免附。
- 3、申請許可使用同意書。(本案為地主申請，免附)
 - (1) 申請人為土地所有權人時，免附。
 - (2) 土地為共有者，應符合土地法第三十四條之一規定。
- 4、環境敏感地區單一窗口查詢結果通知書。(第一級環境敏感地區及依農牧用地、林業用地容許使用項目「露營相關設施」之附帶條件涉及環境敏感地區規定辦理)
- 5、位農牧用地之露營場面積應小於一公頃;僅許可設置營位、衛生設施及管理室

說明

1. 填寫欲申請露營場之地籍資料
2. 需標示露營設施預計設置於哪些地號內
3. 申請人倘非土地所有權人，需檢附「申請許可使用同意書」

- 一、使用細目之申請以符合「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六條及其有關規定為限。
- 二、本申請書應填寫一式三份，向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申請，並檢附下列文件各三份：
 - 1、使用計畫書(包含土地使用配置圖及位置示意圖)。
 - (1) 環境現況使用說明
 - (2) 使用區(維持農牧或林業使用區、露營相關設施區)
 - (3) 露營相關設施區使用規劃說明(設施、面積及高度等)
 - (4) 設置時程規劃(包括設施設置完成、申請登記預估時程)
 - (5) 土地使用配置圖(含聯絡道路交通動線;營位設施、衛生設施、管理室位置;比例尺依各案自定)
 - 2、最近三個月內核發之土地登記謄本及地籍圖謄本。但得以電腦完成查詢者，免附。
 - 3、申請許可使用同意書。(本案為地主申請，免附)
 - (1) 申請人為土地所有權人時，免附。
 - (2) 土地為共有者，應符合土地法第三十四條之一規定。
 - 4、環境敏感地區單一窗口查詢結果通知書。(第一級環境敏感地區及依農牧用地、林業用地容許使用項目「露營相關設施」之附帶條件涉及環境敏感地區規定辦理)
 - 5、位農牧用地之露營場面積應小於一公頃;僅許可設置營位、衛生設施及管理室等設施，其面積合計不得超過露營場面積百分之十，並以六百六十平方公尺為限;其中衛生設施及管理室之面積合計不得超過許可細目面積之百分之三十，且管理室符合本要點附件伍限制，其餘部分應維持現況合法使用。
 - 6、位林業用地之露營場面積應小於一公頃;僅許可設置營位及衛生設施等設施，其面積合計不得超過露營場面積百分之十，並以六百六十平方公尺為限;其中衛生設施面積合計不得超過許可細目面積之百分之十，其餘部分應維持現況合法使用。
 - 7、如位於露營場管理要點第七點第一款第二項以外之第一級環境敏感地區，應徵得各該主管機關意見之文件。
- 7、其他有關文件(請敘明)。

申請人：○○○ (蓋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址：縣○○○ ○○○○○○

電話：○○○○○○○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17

申請書撰寫說明

二、使用計畫書-1

(一)環境現況使用說明

1.基地位置

- 描述基地所在區位
- 標示基地範圍



2.土地使用面積及權屬

- 描述基地之土地使用分區、用地別、面積及權屬

地段	地號	使用分區	山坡地	用地別	面積 (m^2)	土地所有人
○○○段	342	山坡地保育區	是	農牧用地	2,144	○○○
○○○段	349	山坡地保育區	是	農牧用地	990	○○○
○○○段	350	山坡地保育區	是	農牧用地	1,680	○○○
○○○段	351	山坡地保育區	是	農牧用地	2,995	○○○
合計					7,809	

申請書撰寫說明

二、使用計畫書-2

3.環境敏感地區查詢

- 至「環境敏感地區單一窗口查詢平台」提出申請
- 19項必要查詢項目
- 另建議併同查詢其他18項(屬申請書、審查表需檢視項目)

1. 第一級環境敏感地區			
分類	查詢項目	查詢結果及限制內容	備註
災害敏感	1. 是否位屬特定水土保持區？	☐ 是 ☐ 否 限制內容：	農牧/林業用地申請露營場之19項必要查詢
	2. 是否位屬河川區域？	☐ 是 ☐ 否 限制內容：	農牧/林業用地申請露營場之19項必要查詢
	3. 是否位屬洪氾區一級管制區及洪水平原一級管制區？	☐ 是 ☐ 否 限制內容：	農牧/林業用地申請露營場之19項必要查詢
	4. 是否位屬依法劃定之河川區域排水設施範圍？	☐ 是 ☐ 否 限制內容：	農牧/林業用地申請露營場之19項必要查詢
	5. 是否位屬活動斷層兩側一定範圍？	☐ 是 ☐ 否 限制內容：	農牧/林業用地申請露營場之19項必要查詢
生態敏感	6. 是否位屬國家公園區內之特別景觀區、生態保護區？	☐ 是 ☐ 否 限制內容：	農牧/林業用地申請露營場之19項必要查詢
	7. 是否位屬自然保留區？	☐ 是 ☐ 否 限制內容：	農牧/林業用地申請露營場之19項必要查詢
	8. 是否位屬野生動物保護區？	☐ 是 ☐ 否 限制內容：	農牧/林業用地申請露營場之19項必要查詢
	9. 是否位屬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	☐ 是 ☐ 否 限制內容：	農牧/林業用地申請露營場之19項必要查詢
	10. 是否位屬自然保護區？	☐ 是 ☐ 否 限制內容：	農牧/林業用地申請露營場之19項必要查詢
	11. 是否位屬一級海岸保護區？	☐ 是 ☐ 否 限制內容：	農牧/林業用地申請露營場之19項必要查詢
	12. 是否位屬國際級重要濕地或國家級重要濕地核心保護區、生態復育區？	☐ 是 ☐ 否 限制內容：	農牧/林業用地申請露營場之19項必要查詢

申請書撰寫說明

二、使用計畫書-3

4.聯外道路

- 描述連外道路路名、路寬、可通往地點，並輔以照片說明...

5.基地內農作及設施說明

- 描述基地內目前現況，並輔以照片說明...

6.基地周邊現況說明

- 描述基地四周目前現況，並輔以照片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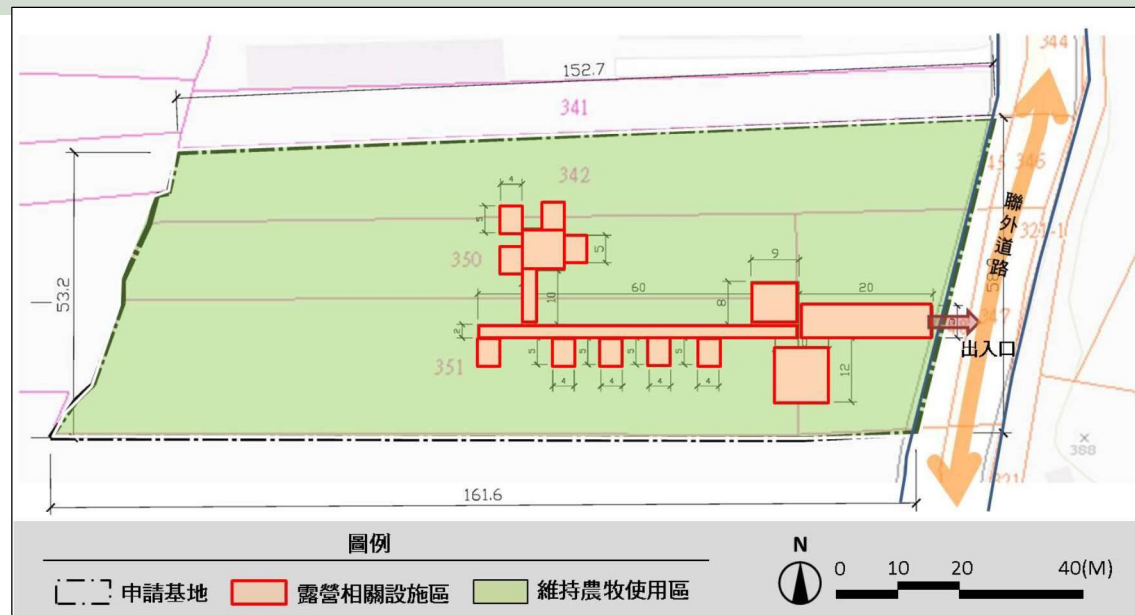


申請書撰寫說明

二、使用計畫書-4

(二)使用區

- 標示露營相關設施(管理室、衛生設施、營位設施)預計設置位置、尺寸
- 標示與聯外道路連結之出入口
- 法規檢討(露營設施面積、維持原農牧/林業使用面積)



	本案規劃	法規檢討
申請基地面積 (全區)	(1) 342 地號：2144 M ² (2) 350 地號：1,680M ² (3) 351 地號：2,995M ² (4) 349 地號：990 M ² 合計共 7,809M ²	本案申請基地面積共 7,809M²(0.78 公頃)，小於 1 公頃 →符合規定
露營相關設施區面積	(1) 管理室：72M ² (2) 衛生設施：120 M ² (3) 營位設施：462 M ² 三項合計共 654 M ²	- 本案露營相關設施區面積共 654 M²，小於 780 平方公尺(全區之 10%)，且小於 660 平方公尺→符合規定 - 管理室及衛生設施面積共 192M²，小於 198 平方公尺(660M²之 30%)→符合規定 - 管理室 72M²，小於 79M²→符合露營場管理要點附件五、農牧用地管理是興建規模限制表之規定

(三)露營相關設施區使用規劃說明-1

➤ 露營相關設施

- 明列管理室、衛生設施、營位設施面積
- 依露營場管理要點第七點，逐項檢討所規劃之管理室、衛生設施、營位設施面積是否符合法規規定

表 4 設施規劃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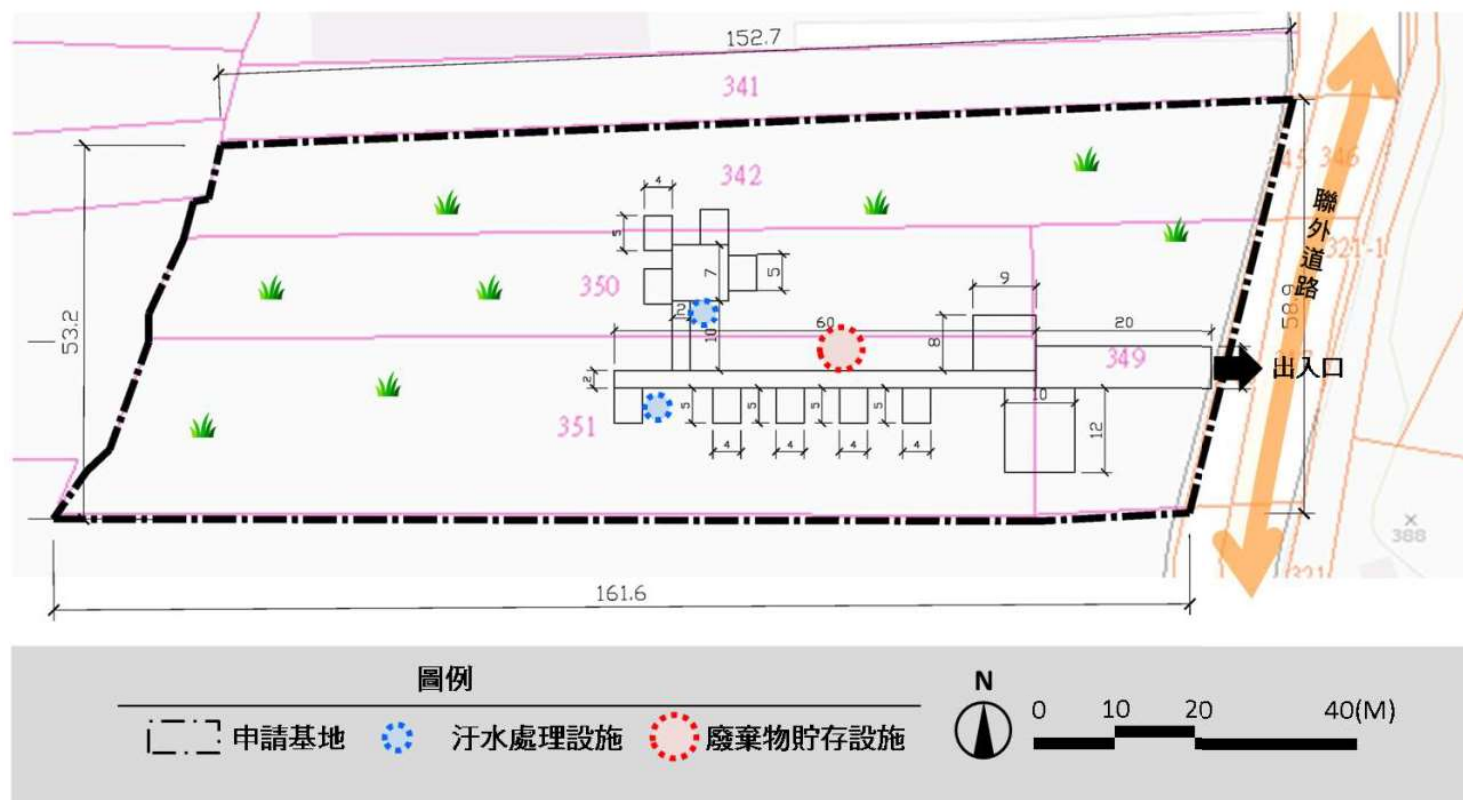
露營設施項目		尺寸(M)	數量	面積(M ²)	法規依據	備註
管理室		9*8	1 幢	72M ²	露營場管理要點第七點、附件五	• 建物高度 3M • 本案規劃管理室面積 72 M²，小於允建面積 79 M²，符合規定。
衛生設施		10*12	1 幢	120M ²	露營場管理要點第七點、附件五	• 建物高度 3M • 本案規劃衛生設施面積 120 M²，與管理室(72 M²)合計面積為 192 M²，小於允建面積 198M²，符合規定。
營位設施	帳位	5*4	9	462M ²	露營場管理要點第七點	• 本案營位設施預計設置木棧板營位、草地營位。 • 本案共規劃 9 個帳位，以每帳 4 人計，可容納約 36 人。 • 營位設施面積規劃 462M²，與管理室(72M²)、衛生設施(192 M²)合計面積共 654M²，小於允建面積 660 M²，符合規定。
	營位相關設施	-	282			
合計				654M ²		
備註		• 管理室及衛生設施皆為地上一層建築物，建物高度小於 3M，立面與外觀樣式以建管單位許可內容為準。 • 後續各項設施申請建築許可面積不得超過上表容許使用面積，如需增加建築面積需再檢討並辦理許可變更。(面積縮小者無須再予變更，符合規定)。				

申請書撰寫說明 二、使用計畫書-5

(三)露營相關設施區使用規劃說明-2

➤ 環境保護措施

- 明列露營場帳位數、每日露營人數、每日最大汙水量、設置幾處預鑄式/場築式污水處理設施
- 標示污水處理設施、廢棄物貯存設施位置



申請書撰寫說明

二、使用計畫書-6

(四)設置時程規劃

明列以下時程：

- 申請許可送件審查時程
- 預定露營設施興建申請時程
- 預定興建完成時間
- 預定申請登記時間

(六)土地使用配置圖

- 配置說明
- 留設隔離綠帶或設施

